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文件

东华学院科〔2025〕32号

关于开展广东省教育评估协会 2025 年度 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现将《关于开展广东省教育评估协会 2025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评协〔2025〕26 号）转发你们（见附件），请大家详细查阅通知内容，认真做好课题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要求

选题建议围绕教育强国、教育评价改革、中考高考评价、科教融汇、人工智能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教师专业发展、学生成长成才评价、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合作发展等方面考虑，具体选题可参考本年度课题申报指南。申报重点课题应从指南里的重点选

题中选择并标明;申报一般课题可以从指南里的所有选题中选择,亦可自拟题目。课题题目表述要科学严谨、简明规范,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不超过40个字,不得使用副标题。

二、申报要求

(一)有独立开展和组织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二)申报重点课题须具备中级以上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申报一般课题须具有2年以上教育工作经验或硕士以上学位。

(三)一般课题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以上学位,若为中级及以下职称或硕士及以下学位的,须有2名具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四)课题申请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本协会课题,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2个协会课题的申请;列入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成员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

(五)截至2025年9月15日,有在研协会课题尚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课题。

(六)不得将已出版或已发表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作为本次课题项目的申报内容。

(七)申报的课题在内容上与已结项的课题有较大关联的,须在申请书中说明所申请的课题与已结项课题的联系和区别,否则视为重复申请。

三、研究周期

基础理论研究为 2 年，应用对策研究为 1 年，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

四、材料报送及其他

（一）请有意向申报的老师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前提交申报意向表，2025 年 8 月 31 日前提交课题申请书（文档名称统一命名为“课题申请人姓名+课题类别代码+研究领域代码+课题名称”）、课题推荐汇总表、课题申请书查重报告（重复率需低于 20%）以及科研诚信承诺书等材料，待审核通过后提交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 2 份），逾期不受理。

（二）每项课题要求缴纳评审费 200 元，费用收取由广东省教育评估协会负责，费用主要用于工本费、专家评审指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1. 缴费方式：请汇款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广东省教育评估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越秀分行广卫路支行

账 号：44001421802053002989

2. 汇款时请备注“课题评审费+申报单位名称/申请人姓名”。

（三）联系人：徐迎亚，18826404608，综合楼 5 楼（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附件：关于开展广东省教育评估协会 2025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

的通知及附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董事会，校领导

主办部门：发展科研质量监控办公室

联系方式：18826404608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年6月23日印发
